

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 2025 年上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力尔”或“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关于募集资金 2025 年上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报告详细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12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向特定投资者发行股票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6,041,666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9.20 元，共计募集资金 499,999,987.20 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不含税）9,999,999.74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489,999,987.46 元，已由主承销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1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以外的其他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不含税）1,703,812.90 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488,296,174.56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7-70 号）。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2025 年上半年度公司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2,521.14 万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35,115.81 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 13,713.81 万元，累计收到理财收益和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2,470.95 万元，募集资金 2025 年 6 月 30 日余额合计为 16,184.76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4,184.76 万元，购买理财产品余额 12,000 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8月16日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州市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了《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为了更好地推进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能电机与驱控系统建设项目”的建设，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根据项目实施需要增设募集资金专户。2022年5月17日，该议案经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2年10月26日，公司会同公司全资子公司科力尔电机（惠州）有限公司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保荐机构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签署的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余额	购买理财产品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州市分行	43050171790800001393	1,019.93	0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5509799779999	1,716.02	2,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4000027219200761303	576.07	1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443066302013003968634	5.28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4000027219200784220	867.45	0
合计	-	4,184.74	12,000.00

（注释：本表中计算数均为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后的结果，所有数值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均因采用四舍五入计算所致。）

三、2025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2025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 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025 年 1 月 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调整实施地点及项目延期的议案》：（1）同意公司将原按公允价格租赁给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科力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深圳市科力尔运动控制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科力尔工业自动化控制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科力尔智能控制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科力尔泵业有限公司在其场所内实施“智能电机与驱控系统建设项目”的设备，调整为按公允价格租赁给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科力尔电机（惠州）有限公司，由惠州科力尔使用承租的募投项目部分设备在其场所内实施募投项目，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相应调整；（2）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将非公开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从 2025 年 1 月 31 日延期至 2025 年 10 月 31 日。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五）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4 年 6 月 6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允许公司按实际情况进行额度分配，该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审议额度。

2025 年 1 月 23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6,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允许公司按实际情况进行额度分配，资金可以在公司董事会决议有效期内进行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审议额度。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4,184.74 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 12,000.00 万元。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尚未到期赎回的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 (万元)	起始日	预计到期日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收益凭证	保本浮动收益	1,000.00	2025/1/23	2025/7/23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收益凭证	保本浮动收益	2,000.00	2025/1/27	2025/7/2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4,000.00	2025/2/14	2025/8/18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1,000.00	2025/5/26	2025/8/26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祁阳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2,000.00	2025/5/28	2025/8/2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2,000.00	2025/5/27	2025/8/27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尚在建设期，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的情况。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无超募资金。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并将继续用于募投项目；同时公司将其中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以进行现金管理。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表 1：《2025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6 日

附表 1:

2025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8,829.6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21.1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115.8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智能电机与驱控系统建设项目		否	45,000.00	45,000.00	2,521.14	31,286.19	69.52%	2025-10-31	2,771.78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829.62	3,829.62	-	3,829.62	100.00%	-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8,829.62	48,829.62	2,521.14	35,115.81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	48,829.62	48,829.62	2,521.14	35,115.81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2023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在募投项目初期，项目的基础建设和设备采购等进度有一定程度的放缓。2023 年，公司积极有序推进项目进展，但由于外部宏观环境、市场需求以及公司战略布局调整等因素的变化，公司在募集资金的使用上持谨慎态度，合理进行募投项目的资金投入，项目的进展受到了一定的影响。根据结合实际经营情况，经审慎评估和综合考量，公司预计项目 2025 年 1 月 31 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2025 年 1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调整实施地点及项目延期的议案》，为了应对市场多元变化，满足公司未来发展需要，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对公司国内外产业布局进行了规划调整。产业规划调整期间，公司对募投项目投入进度放缓，影响了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同意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调整为 2025 年 10 月 31 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实施方式调整的情况	2022 年 4 月 22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2 年 5 月 17 日公司召开了 2021 年度股东大会，上述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增加全资子公司科力尔电机（惠州）有限公司，作为非公开募投项目“智能电机与驱控系统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同时增加其注册地址为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科力尔电机（惠州）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 18,000 万元的方式具体实施；同意根据项目实施需要增设募集资金专户；同意公司购置募投项目部分设备租赁给公司的控股孙公司深圳市科力尔运动控制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科力尔工业自动化控制

	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科力尔智能控制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科力尔泵业有限公司，由控股孙公司在其场所使用承租的募投项目部分设备实施募投项目，即增加对应控股孙公司注册地址为募投项目实施地点。 2023 年 10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变更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田寮社区第七工业区 9 栋整栋”变更为“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田寮社区聚汇模具工业园 3 栋 301、501”；“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白花社区第二工业区 11 号汇得宝工业园 1 号二层”变更为“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田寮社区融汇路与同观路交汇瑞丰光电大厦 7 层 706 房和 708 房”；新增募投项目实施地点“湖南祁阳经济开发区电子信息产业园 5 栋南面 2 楼”。 2025 年 1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调整实施地点及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按公允价格租赁给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科力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控股孙公司”）深圳市科力尔运动控制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科力尔工业自动化控制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科力尔智能控制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科力尔泵业有限公司在其场所内实施“智能电机与驱控系统建设项目”的设备，调整为按公允价格租赁给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科力尔电机（惠州）有限公司，由惠州科力尔使用承租的募投项目部分设备在其场所内实施募投项目。募投项目部分实施地点由公司控股孙公司的注册地址（即募投项目原实施地点）变更为“惠州仲恺高新区潼侨镇新华大道 333 号”。 2025 年 1 月 27 日，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地址变更暨非公开募投项目实施地点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公司全资子公司科力尔电机（惠州）有限公司以 ZKD-002-12 号地块的实际地址向惠州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市场监督管理局提交了地址变更备案申请。变更完成后，科力尔电机（惠州）有限公司注册地址由“惠州仲恺高新
--	--

	区潼侨镇新华大道 333 号”变更为“惠州市仲恺高新区中韩惠州产业园起步区松南路 9 号 1 号厂房 1 层”，即公司非公开募投项目实施地点之一明确为“惠州市仲恺高新区中韩惠州产业园起步区松南路 9 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 年 8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 2,223.15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1 年 8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使用额度不超过 35,00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2021 年 9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增加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即使用总额度不超过 45,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该增加额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2021 年 10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2022 年 8 月 26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40,000 万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允许公司按实际情况进行额度分配，资金可以在公司董事会决议有效期内进行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审议额度。 2023 年 8 月 24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3,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允许公司按实际情况进行额度分配，资金可以在公司董事会决议有效期内进行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审议额度。 2024 年 6 月 6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允许公司按实际情况进行额度分配，该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审议额度。 2025 年 1 月 23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6,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允许公司按实际情况进行额度分配，资金可以在公司董事会决议有效期内进行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审议额度。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4,184.74 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 12,000.00 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并将继续用于募投项目；同时公司将其中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以进行现金管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	--